**2023年淮滨县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3. 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7.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0.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11.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13. 2023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4.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1.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退休人员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全县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承担医疗保障扶贫工作。

（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药品价格、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组织落实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委、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与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医疗保障局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社会保险服务平台建设、社会保障卡制发、管理、应用和服务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经办服务效率。

1.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待遇保障股、医药服务管理股、基金监督管理股、机关党支部、医疗保险基金稽查大队等股室的预算。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本单位无所属二级机构预算。

**第二部分**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收入总计235.06万元，支出总计235.0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0.94万元，下降14.83%。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经费，厉行节约。

1. 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收入合计235.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5.0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1.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支出合计235.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67万元，占87%；项目支出31.39万元，占13%。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35.06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40.94万元，下降14.83%。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经费，厉行节约。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35.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67万元，占87%;项目支出31.39万元，占13%。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03.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92.49万元，占95%；公用经费支出11.18万元，占5%。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49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1.49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1.18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2022年减少0.78万元，减少6.52%，主要原因：压缩开支，坚持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 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 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 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235.06万元，其中项目共2个，金额为31.39万元。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无专项资金。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 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 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 缺口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在我国一般指中央、省、市级政府)为实现特定的宏观政策目标，以及对委托下级政府代理的一些事务进行补偿而设立的专项补助资金。资金接受者需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

附件：淮滨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